

华宁县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4 年预算 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华宁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省委平安云南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部署，2024 年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经费需纳入当年财政预算保障。

三、项目实施单位

华宁县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四、项目基本概况

加强农村法律宣传，开展土地纠纷仲裁员培训，提高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能力，及时有效化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维护农村社会稳定，促进平安乡村建设，为发展乡村振兴和农村和谐稳定奠定基础。

五、项目实施内容

展华宁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具体为开展法治宣传 4 次、开展仲裁员培训 1 次，培训人员 30 人次，悬挂布标 4 条，需要预算资金 0.50 万元。

六、资金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本级财力安排资金 0.50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计划实施时间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具体进度切实按照上级有关文件要求及时上报。

八、项目实施成效

推动华宁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能力建设，及时有效化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促进平安乡村建设，为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奠定基础。